

辽宁税务统计十年

1980~1989

辽宁省税务局 编

国 家 税 收

(下)

董耀林 曹林昌 刘民科 编写
胡志军 张茂良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西安七二二六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5印张 200千字

1989年9月第1版 1989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600

ISBN 7-224-01057-X/F.111

定价: 3.50元

翔实的资料
决策的依據

陈果新
九九年九月

主 编： 郑树模

副 主 编： 郭树人 董秀薇

主 审： 金立杰 李长军

编撰人员：（按书篇顺序排）

董秀薇 陈绍国 吕 刚 关剑秋

王奇志 李长军 袁 茵

编 者 按

《辽宁税务统计十年》首次公开出版发行了。目的是为了广大经济工作者和关心税收工作的同志，通过该书大量翔实的税务统计数据，了解我省改革开放十年来的税收工作概貌；掌握税收工作和社会各综合经济指标的诸种关系；认识税收工作自身发展变化的规律，从而增强做好经济工作的预见性，提高经济工作的决策水平，更好地正确指导现实工作。

税收统计资料的公诸于世，进一步增强了税收工作的透明度，有利于普及税法、宣传税政，有利于社会各界对税收的理解、支持，也是使历年工作在基层的税务会计人员采集、加工、整理并层层汇总上报的数据充分发挥其应有作用的一种表现，它是适应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而产生的。

本书的资料来源主要是税务会计部门多年积累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定期报表和一次性调查，绝大部分数据是经国库对帐签证的，所以数据的真实性、可信度是较强的。

全书共分五个部分，第一部分为《辽宁税务统计十年综述》，系统地介绍十年来财政体制、税制的一系列变化；第二部分为《综合》，主要反映十年总结情况，反映税收和社会经济综合指标的关系及我省税收在全国的地位；第三部分为《税收》，主要分税种、分级次、分时期、分地区（市、县），分重点分纳税企业反映税收收入库数；第四部分为《税源》，主要分经济类型、隶属关系、分部门、分行业、分品种地反映经济税源和税收负担情况；第五部分为《税政》，反映十年来税收政策的实施结果和广大税务干部的工作成果以及减免税、以税还贷、大检查等情况。

本书既是广大经济工作者的参酌读物，也是大专院校从事税收理论研究，日常教学的参考书，又是财税部门各级领导和广大干部指导工作，正确执行政策的必查必读资料。

本书由辽宁省税务局局长郑树模同志主编，郭树仁、董秀薇同志副主编，金立杰、李长军同志主审，参加编写的同志有陈绍国、吕刚、关剑秋、李长军、王奇志、袁茵同志（按书序排列）。编写过程中，得到各市税务局计会科（处）地大力支持，在此谨表谢忱。限于水平，本书尚有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辽 宁 省 税 务 局

1990年7月

目 录

一、综 述

二、综 合

1	全省六大类收入情况.....	(15)
2	全省工商税收与国民经济主要指标的关系.....	(16)
3	辽宁省工商税收与全国的对比情况.....	(18)
4	全省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19)
5	沈阳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0)
6	大连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1)
7	鞍山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2)
8	抚顺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3)
9	本溪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4)
10	丹东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5)
11	锦州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6)
12	营口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7)
13	阜新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8)
14	辽阳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29)
15	铁岭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30)
16	朝阳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31)
17	盘锦市工商税收计划完成情况.....	(32)
18	辽宁省地方级工商税收与财政收入的关系.....	(33)
19	全省重点企业缴税情况.....	(34)

三、税 收

20	全省工商税收分税种入库情况.....	(208)
----	--------------------	-------

21	全省工商税收分税种收入比重	(214)
22	工商税收分市入库情况	(218)
23	工商税收分市环比增长速度	(222)
24	各市工商税收收入占全省比重	(224)
25	国营企业所得税分市入库情况	(226)
26	国营企业所得税分市环比增长速度	(230)
27	各市国营企业所得税收入占全省比重	(232)
28	能交基金(含预算调节基金)分市入库情况	(234)
29	能交基金(含预算调节基金)分市环比增长速度	(238)
30	各市能交基金(含预算调节基金)占全省比重	(240)
31	教育费附加分市征收情况	(242)
32	工商税收分县区入库情况	(244)
33	国营企业所得税分县区入库情况	(274)
34	能交基金、预算调节基金分县区入库情况	(302)
35	教育费附加分县区入库情况	(330)
36	其他收入分县区入库情况	(356)
37	全省工商税收分季收入进度	(377)
38	全省工商税收分季收入	(378)
39	全省工商税收分月收入	(380)
40	全省工商税收分月收入进度	(382)
41	全省国营企业所得税分季收入	(384)
42	全省国营企业所得税分季收入进度	(385)
43	全省国营企业所得税分月收入	(386)
44	全省国营企业所得税分月收入进度	(388)
45	全省能交基金分季收入	(390)
46	全省能交基金分季收入进度	(391)

47	全省能交基金分月收入	(392)
48	全省能交基金分月收入进度	(394)
49	全省工商税收分级次收入	(396)
50	全省工商税收中央固定收入分析	(398)
51	全省工商税收地方固定收入分析	(400)
52	全省国营企业所得税分级次收入	(406)

四、税 源

53	全省工商税收税源情况	(408)
54	全省工商税收分税种征收情况	(410)
55	全省工商税收分经济类型征收情况	(418)
56	全省工商税收分部门征收情况	(420)
57	全省工商税收主要产品征收情况	(422)
58	全省营业税分行业征收情况	(428)
59	全省农村税收构成及分析	(430)
60	全省个体税收构成	(434)
61	全省涉外税收构成	(438)
62	全省建筑税与投资额的关系	(430)
63	全省集贸市场税收与集贸市场成交额的关系	(440)
64	全省工业品税收与工业总产值的关系	(441)
65	全省商业零售营业税与社会商品商业零售总额的关系	(442)
66	全省海关代征税收与进口贸易额的关系	(443)
67	全省出口产品退税与出口贸易额的关系	(444)
68	全省国营企业所得税分部门收入情况	(446)

69	全省能交基金分部门收入情况	(450)
70	全省(不含沈阳、大连)国营企业所得税负担情况	(454)
71	全省(不含沈阳、大连)国营企业所得税分行业负担情况	(456)
72	全省集体企业所得税负担情况	(462)
73	全省集体企业所得税分行业负担情况	(466)
74	全省集体企业所得税让利、减免税情况	(494)
75	全省集体企业所得税分行业让利、减免税情况	(498)

五、税 政

76	全省纳税登记户数统计	(527)
77	全省纳税登记户数分经济类型统计	(528)
78	全省纳税登记户数分市统计	(530)
79	全省税务机构统计	(532)
80	全省税务干部分市配备情况实有人数	(534)
81	全省税务机构、干部分职务、岗位统计	(536)
82	全省税务干部分性别、年龄、文化统计	(538)
83	全省纳税检查情况统计	(542)
84	全省纳税检查分税种统计	(544)
85	全省纳税检查分经济类型统计	(548)
86	全省减免税分市统计	(552)
87	全省减免税分税种统计	(554)
88	全省以税还贷分市统计	(556)
89	全省以税还贷分经济类型统计	(558)
90	全省以税还贷分税种统计	(559)

1980—1989年是我国经济管理体制发生重大变化的十年，是改革开放的十年。这十年里，财政体制和税制都发生了一系列重大演变，工商税收类税种由8种9个科目增至现在30种31个科目，全省各级税务部门组织的收入由1980年40亿元增至1989年的186亿元，纳税户由十年前88,476户增至469,977户……。通过对十年税务统计资料全面、系统、真实地整理和分析，可以探索出一些宏观经济管理的规律。它对于各级领导，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和广大税务干部了解我省十年税收概貌，掌握税收和国民经济发展的诸种关系，深刻认识税收规律，从而增强预见性，提高决策水平，具有深刻的现实意义。同时这些珍贵、翔实的统计数据，又具有历史资料价值。

一、财政体制和税制的一系列变化

国家财政体制是经济管理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到各级政府之间的财力分配问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为适应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财政体制先行了一步。1980年2月，国务院颁发了《关于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的暂行规定》（一定五年不变），打破了多年统收统支局面，开始“分灶吃饭”，调动了地方政府当家理财，增收节支的积极性。随着政治经济形势的发展，1985年国务院又决定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向着彻底的“分灶吃饭”迈进了一步，并决定1985—1986两年仍实行“总额分成”办法，作为过渡，即把全部收入分为地方固定收入、中央固定收入和中央地方共享收入三部分，对中央地方共享收入部分实行总额分成，逐步地向彻底的分税制过渡（一定三年不变）。1988年，经国务院研究决定，对财政管理体制作两点改进，第一，将

税额零星，税源分散，时效性强，征收难度大的13种“小税”划给地方作地方固定收入。第二，根据既保证中央收入稳定增长，又调动地方增收积极性的原则，改进部分上解地区的财政管理体制，实行“收入递增包干”、“总额分成加增长分成”、“上解额递增包干”等多种形式的财政包干办法。我省采取了“收入递增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计划单列的沈阳市也采取了此种办法，计划单列的大连市采取“总额分成加增长分成”办法。这种财政管理体制也一定三年不变，从1991年开始再定新办法。

与此同时，税制也进行了全面改革。

1980年只有8种税9个科目；

1982年1月1日开征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外国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7月1日起开征了“烧油特别税”，并在部分行业中试行“增值税”；

1983年1月1日起开征“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专项调节税”，接着开始实行第一步利改税，自6月1日起，国营企业由上缴利润改为上缴“国营企业所得税”，从而把企业和国家的分配关系以“税”的形式固定下来，10月1日起开征“建筑税”；

1984年实行第二步利改税，自10月1日起，将原“工商税”改为“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调整“产品税”、“增值税”的部分税率，并开征“资源税”和“国营企业奖金税”；

1985年1月1日起开征“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集体企业奖金税”、“事业单位奖金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开征“城建税”后从工商税入库税额中提1%的“地方附加”的规定和企业从利润中交5%的“城市维护费”同时废止。同年6月国务院发布《集体企业所得税条例》，把原“工商所得税”改为

“集体企业所得税”。本内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盘锦市，沈阳、大连为计划单列市；

1986年1月1日起开征“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7月1日起开征“教育费附加”，10月1日起施行“房产税”和“车船使用税”条例；

1987年开征“个人收入调节税”；

1988年10月1日起开征“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私营企业所得税”及“烟酒专项收入”（即烟酒放开价格后，对提价部分征收的专项收入）；

1989年开征“筵席税”、“特别消费税”和“国家预算调节基金”。本内经国务院批准成立锦西市。

十年来，通过对工商税收制度的全面改革，恢复和新设置了23种税，即：“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资源税”、“城建税”、“建筑税”、“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国营企业奖金税”、“集体企业奖金税”、“事业单位奖金税”、“烧油特别税”、“专项调节税”、“外国企业所得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私营企业所得税”、“筵席税”、“特别消费税”和“国营企业所得税”（我省规定国营企业调节税由财政部门管理）。加上原来征收的“车船使用税”、“房产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工商税”（1984年后停征）、“工商所得税”（1985年后改名为集体企业所得税）、“工商统一税”、“集市交易税”（该税种已停征，但保留原科目，作为集贸市场税收专用）7种，加上“滞纳金补税罚款收入”科目共30种税31个科目。这样就构成了我国现行的30种税31个科目的工商税制体系，初步实现了由单一税制向以流转税和所得税为主体的其他各税相配合

的多层次、复合税制的演变，增强了税收对组织财政收入和宏观经济进行调控的作用，基本上适应了改革开放形势的需要，使我国税制步入了新的轨道。

二、综合部分

本部分主要反映十年税收的总括情况

1980—1989年辽宁省税务部门共组织六大类财政收入1,105.53亿元，其中工商税收817.12亿元；国企所得税213.18亿元；能交基金和预算调节基金70.3亿元；教育费附加和烟酒专项收入4.93亿元。十年间工商税收平均增长为13.9%，与社会总产值平均增长14.8%，工业总产值平均增长14.8%基本相适应；税务部门组织的六大类收入平均增长18.3%，比国民收入平均增长13%，高5.3个百分点。工商税收（主要是以由流转税和所得税加其他税组成，不含国企所得税）占社会总产值的比重平均为7.2%，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平均为10.57%，占国民收入的比重为18.8%。税务部门组织的六大类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重平均为25.4%。和工业总产值相关的工业品税收平均增长13.1%，比工业总产值平均增长低1.7个百分点；和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相关的零售环节营业税平均增长19.6%，比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平均增长高4.4个百分点；百元产值工商税收含量由1980年的9.14元，逐年上升到1985年的13.18元，然后再逐年下降到1989年的9.31元。百元产值工业品税收含量也由1980年的7元逐年上升到1985年的8.6元，再逐年下降到1989年的5.7元。社会商品零售总额零售环节营业税含量也由1980年的2.78元逐年上升到1985年的2.96元，再逐年下降到1988年的2.84元，再上升到1989年的2.98元。上列指标的变化呈“抛物线”形，最高年份为1985年。与集贸市场成交额相关的“集贸市场税收”平均增长2.3倍，百元集贸市场成

交额税收含量2.4元，不足平均税率。与固定资产投资额相关的建筑税平均增长21.8%，与固定资产投资额平均增长21.9%持平，百元固定资产投资额建筑税含量为1.5元。

辽宁省税收在全国税收收入中居第二位，占全国工商税收比重为7.8%，增长速度比全国平均增长低1.7个百分点。十年来国家分配我省的工商税收计划为778.26亿元，完成817.12亿元，平均完成计划的105%，但1986和1987年两个年度没有完成计划。

1985年财政体制改革后，我省税务部门共组织地方级工商税收478.81亿元，1989年地方工商税收占地方财政收入94.3%。税务部门加强征管，促产增收，大力组织收入，为辽宁经济的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本书在综合部分，除反映上述税收收入总况、计划完成情况、税收增长和相关经济指标关系，及在全国税收中的地位等综合指标外，还将反映近百户重点纳税企业的十年缴税情况。

三、税收部份

本书将在《税收》部份，分税种、分市（含县、区）、分时期、分级次地反映税收入库数。这部分数据完全是经过和国库对帐，可供财政支出的可靠数据。

通过分税种数据分析，可以看出。“流转税”（即产品税、增值税、营业税和原来的工商税）共收入645.23亿元，占全部工商税收的79%；集体企业所得税共收入58.81亿元，占7.2%；地方固定收入的16种小税为48.5亿元（1988年财政体制规定的13种小税加上后开征的3种）占6.1%；建筑税收入为13.21亿元，占1.6%；烧油特别税收入为30.36亿元，占3.7%；资源税、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为12.35亿元，占1.5%；涉外税收3.91亿元，占0.4%；滞补罚收入为4.08亿元，占0.5%。

在流转税中，由于产品税改增值值的税收政策的实施，产品税比重由最高45.84%，下降为23.5%，增值税比重由13.16%，上升为21.7%。和工业生产相关的产品税、增值税两大税种占全部工商税收比重由1985年的63.93%，逐年下降为53.3%，而营业税的比重则由1985年的13.16%，逐年上升为21.7%，这样的税收结构是和我省经济特点相辅相成的。

收入呈增长趋势的税种有占工商税收收入比重最大的产品税和增值税，两税1985年收入61亿元，1986年收入63亿元，1987年收入65亿元，1988年收入69亿元，1989年收入76亿元，五年平均约增长5.67%。营业税1985年收入12亿元，1986年收入16亿元，1987年收入19亿元，1988年收入25亿元，1989年收入31亿元，五年平均增长26.8%。城建税是依“产、增、营”三种税税收额附征的，平均占三税税额的6.6%，1985年收入4.41亿元，1986年收入5.16亿元，1987年收入5.6亿元，1988年收入6.5亿元，1989年收入7.5亿元，五年平均增长14.2%。涉外税收平均增长34.2%⁹。

作为地方固定收入的车船税平均增长12.8%，房产税平均增长19.3%，集贸市场税收平均增长73%，增长幅度都很大。作为工作单独考核的个体税收1982年收入0.08亿元，1983年收入0.27亿元，1984年收入1.03亿元，1985年收入1.77亿元，1986年收入2.59亿元，1987年收入3.52亿元，1988年收入5.31亿元，1989年收入7.64亿元，八年平均增长91.8%。个人收入调节税比刚开征的年份增长5倍。

收入比较稳定的税种有集体企业所得税，后五年年收入稳定在7.8亿元左右。建筑税1985年收入2.46亿元，1986年收入2.21亿元，1987年收入2.43亿元，1988年收入2.41亿元，1989年收入2.65亿元，平均增长1.9%，平均稳定在2.5亿元左右。盐税平均增长5%，大体稳定在0.7亿元左右。资源税稳定在0.2亿元左

右。

收入不平衡且呈下降趋势的税种有烧油特别税，1983年收入为4.9亿元；1984年收入为4.8亿元；1985年收入为4.2亿元；1986年收入为4.2亿元；1987年收入为3.9亿元；1988年收入为3.4亿元；1989年收入为2.7亿元，平均下降幅度为10.4%。几种奖金税1985年收入0.96亿元；1986年收入0.87亿元；1987年收入0.34亿元；1988年收入0.44亿元；1989年收入0.73亿元，呈“倒抛物线”型。

综合分析，工商税收中各种税大都持续大幅度增长，截止1989年已达到了一个高峰，在国民经济要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政策指导下，我省税收也应相应地稳定。

通过分地区收入分析可知，我省13个市中，年收入在10亿元以上有沈阳、大连、鞍山、抚顺、锦州(含锦西)五个市；年收入在5—10亿元的有本溪、丹东、营口、辽阳4个市；年收入在2—5亿元的有阜新、铁岭、朝阳、盘锦4个市。全省136个县区级征收单位中，年收入上亿元的有31个；年收入在0.5—1亿元的有13个；年收入在0.5亿元以下的有82个。近几年，年缴税上亿元的纳税户有15个，年缴工商税收收入总计在40亿元以上，占全省工商税收的30%左右。掌握这些规律，对组织收入工作抓住重点，兼顾一般，纵观全局会有很大益处。

通过对工商税收分时期收入数据的分析，可摸出年度中间的收入规律。年收入中4、7、10月是收入旺月，进度应在10%以上；1、6、8、11、12月进度在8.3%左右，接近平均进度（即把全年作为100%，以12月等分，每月为8.3%）；3、5、9月为7.5%左右；2月为6.5%。如果按季掌握，一季度规律进度为22.1%，二季度为25.2%，三季度为26.4%，四季度为26.3%。上述这些进度可称为规律进度，掌握这些规律，可促进全年任务